证券代码:002398　证券简称:建研集团　公告编号:2015-005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建研集团	股票代码	0023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千宇	蔡静	
电话	0592-2273752	0592-2273752	
传真	0592-2273752	0592-2273752	
电子信箱	xmabr@winmail.cn	aidycai@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789,202,698.33	1,772,355,254.13	1,772,355,254.13	0.95%	1,308,448,170.84	1,308,448,17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1,901,743.11	226,478,001.05	226,478,001.05	-2.02%	194,276,139.02	194,276,13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0,207,939.65	213,775,032.09	213,775,032.09	-1.67%	187,015,292.95	187,015,29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5,961,197.34	77,636,364.93	77,636,364.93	10.72%	31,448,663.41	31,448,663.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	0.86	0.86	-2.33%	0.74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	0.86	0.86	-2.33%	0.74	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1%	14.89%	14.89%	-1.98%	14.61%	14.61%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432,791,663.78	2,332,351,512.46	2,332,351,512.46	4.31%	1,964,821,385.34	1,964,821,38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21,563,646.60	1,626,063,249.78	1,626,063,249.78	12.02%	1,419,865,248.73	1,419,865,248.73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2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32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蔡永太	境内自然人	17.76%	46,810,099	35,107,574	质押	8,000,000
李晓斌	境内自然人	4.58%	12,071,034	12,071,034		
黄明辉	境内自然人	4.44%	11,718,185	11,718,185	质押	350,000
麻秀星	境内自然人	2.47%	6,505,126	6,505,126		
浙江天堂融谷长盈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	5,560,0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泽熙7期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3,742,39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宏兴业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	3,689,990			
高卫国	境内自然人	1.33%	3,514,600		质押	800,00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金海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	3,433,281			
陈鹭琳	境内自然人	1.27%	3,340,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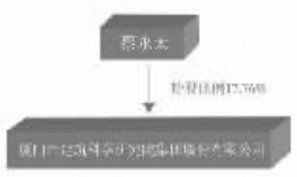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4年国内经济形势依然严峻,经济发展增速继续放缓,全面进入中国经济新常态。在这一年来,经济运行“稳”字当先,通过宏观调控、结构调整、深化改革等手段,激发经济社会发展,保持经济稳定增长,实现2014年国民生产总值达到63.6万亿元,比上年增长7.4%。

2014年,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和日益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制定并坚持“稳发展,增效率”的经营策略,强化公司应对经济寒冬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层主抓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内容:

(一)拓展资质领域,巩固行业地位

公司多年来持续努力,构筑行业权威,以全面、扎实的技术实力,不断拓展行业高等级、新领域资质,并且结合相关政策,积极开拓行业外延式发展,以资质优势作为业务发展的源动力,通过专业的技术服务模式,将公司专业、完整的技术方案输送给客户,不断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二)立体营销模式,确保公司稳健发展

多方位企业及产品品牌宣传模式,充分发挥品牌效应,奠定公司发展基础。凭借两大主营在市场上广泛的认知度及优良的美誉度,结合多年的营销经验,适应时下的市场发展需求,运用多元的营销模式进行网络布局,为公司业务开拓提供推动力。

(三)研发创新,提升竞争实力

公司持续秉持“创新机制,创新科技,创新人才”的科研思路,不断为探索科技前沿蓄积科研实力,长期的累积形成数百人的专业科研团队,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新服务和新产品。并且依靠公司雄厚的资本优势,打造国内领先水平的技术与信息中心研发基地,该基地占地37亩,研发大楼建筑面积近2万平方米。公司形成以集团技术与信息中心为主、子公司技术部门参与的较完善科研体系,近年来,先后获准组建多家工程技术中心和科技创新平台,涉及建设工程、节能和绿色建筑等领域,凭借专业的研发团队及高端的科技平台,实现了良好的科研能力及成果转化能力。

(四)规范企业制度流程,严格把关内部控制

公司长期坚持建设现代企业治理制度与流程,采用OA+ERP信息化管理系统,实现公司经营业务活动信息化管理,实现无时差无地域的交互业务活动信息。企业内部管理制度从无到有,从有到优,坚持推进机制创新与变革,全面提升“标准化基础上个性化”管理水平,积极探索并完善建研特色的现代企业制度。实现“动态响应,标准复制”的跨区域发展模式。推动管理创新,构建以“全站仪式测量”为核心的绩效管理体系。

公司持续规范内控制度,完善治理机制,推行“标准化基础上的个性化管理”的管理体系构建模式,实现“分层履职、层间管控,层面关联”的“互动、互控、互联”,通过周期性内审系统核查管理体系的有效性、符合性和时效性,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合规与高效。

(五)升级绩效考核制度,提升员工积极性

2014年,公司全面升级绩效考核制度,进一步实现绩效与薪酬挂钩的评价策略,以BSC+KPI的考核模式,量化考核员工工作表现,同时,继续加大薪酬向技术人员及生产一线人员倾斜的力度,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不断提高员工的满意度和忠诚度。

2014年,公司秉持“科技创建新家园”的企业理念,延续致力将公司打造成为一流的综合技术方案提供商的战略思路,进一步实现综合技术服务及外加剂新材料两大主营齐头并进、共同发展、优势互补的工作目标。

在报告期内,两大主营业务及科研创新取得良好业绩:

(一)公司主营建设综合技术服务业务,蓄势而动,促进“跨区域、跨领域”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建研技术事业部全面深化“跨区域、跨领域”的战略方针,在稳固建设综合技术服务业务实力的同时,坚持技术创新、服务创新、模式创新、平台创新的经营思路,为以检测为核心的建设综合技术服务业务实现“跨领域”延伸和“跨区域”扩张提供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新设立的海南天洞工程检测公司、厦门检测中心南平分公司、漳州台商投资区检测室等机构取得政府合法的资质并开始进入运营,检测业务“跨区域”战略取得了新发展,至此公司已经拥有4家从事工程检测的子公司,其中全资子公司厦门检测中心已拥有15家检测分公司,形成区域有效的网络覆盖。

报告期内,绿色建筑与节能技术服务业务高速增长。新增消防检测、环境检测、以及工程测绘等新资质和新业务,同时创新性推出甲方验收检测服务,实现跨区域承揽重点工程,在区域标志性建筑海云美丽沙、天津周大福项目签订了50多万的甲方验收检测合同。

为了进一步推进“跨区域,跨领域”的发展进程,公司建研技术事业部借助国家出台相关政策措施打破检验检测行业垄断和壁垒,国有企业改制重组,鼓励民间主体参与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契机,积极投入,先后与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及天津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书》,以强化技术平台、共享科技成果及开拓业务市场为基础,适时参与混合所有制改革,提升综合技术服务业务的发展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建研技术事业部建设综合技术服务业务保持基本平稳发展态势,实现营业收入2.40亿元。其中,检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09亿元,净利润6,961.72万元,继续保持稳健增长。

(二)公司主营外加剂新材料业务,稳步发展,促进产业结构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建研外加剂事业部把握“稳业绩、控成本、扩渠道、求突破”的工作基调,在国内经济增速下滑时期,确保营业收入及利润保持平稳发展。

公司建研外加剂事业部继续秉持“科之杰中国,伴您建设中国”的理念,产业基地分布在福建、重庆、贵州、河南、陕西、浙江、广东、湖南、江苏、江西等地,形成了涵盖长江与黄河流域在内的环状辐射带,实现对全国中心市场的功能辐射,报告期又新增江西科之杰、江苏分公司,进一步完善科之杰在全国的战略布局。“一带一路”、“自贸区建设”、“轨道交通建设”等已成为2014年乃至未来几年的投资重点,公司建研外加剂事业部紧紧发展契机,通时调整业务结构及产品结构,设立“高铁项目组”、“海外项目组”及“电商项目组”等业务专项小组,打造差异化定制服务,使公司的产品及服务更具针对性。

报告期内,公司建研外加剂事业部(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外加剂新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92亿元、净利润1.38亿元。

(三)公司秉承“科技创建新家园”的企业理念,确立了“立足主业,兼顾行业,探索前沿,蓄积创新,紧密横向,推动纵向”的科技工作方针,通过持续“创新机制,创新科技,创新人才”提升公司科技核心竞争力。

公司围绕建设综合技术服务、外加剂新材料二大主营方向,不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及时把握行业技术动向,在绿色建筑、新型建筑材料、高分子材料技术等一大批创新项目上,开展了一系列的研究、创新和转化,取得良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产出了一批科研创新成果:

1,政府批准的四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运行良好,转化和孵化功能增强。其中“厦门市建筑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经厦门市科技局评估优秀,获得90万元的滚动项目支持资金;“福建省建筑节能产品与检测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获得思明区科技局给予配套的100万元研发资金奖励支持。

2,公司成为福建省绿色建筑创新联盟副主任单位。

3,政府批准设立的重大科技平台“海西绿色建筑科技创新平台”已完成验收,“海西绿色建筑科技创新平台”已建成研究和测试分析能力全面覆盖绿色建筑领域的综合性公共研究和服务平台,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面向海西提供公共研究和测试分析服务。

4,新获授权专利10项,截至报告期末共获得50项专利授权。新申报35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25项,实用新型专利10项。获得2014年度福建省专利一等奖一项,厦门市专利三等奖一项。

5,完成外部立项科技项目评审和验收8项,新申报外部立项15项。

6,新发表科技论文82篇,其中国内核心期刊发表21篇;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专著一部。

7,公司主办承办6席国际、国家和省级学术会议。

二、公司发展展望和经营计划

(一)公司发展展望

1,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秉承“科技创建新家园”的企业理念,坚持“做建设科技产业化进步的领跑者”的发展愿景,紧密追踪行业国际先进技术,致力于科技产业化与高新技术的社会化辐射;公司以“推动建设科技进步,创造社会价值,实现企业利润”为宗旨,追求持续稳健经营及为中一流的激励机制;倡导“科技、环保、价值”的服务与产品定位,以“持续为社会提供居住与生活环境改进服务”为己任。

公司发展战略:依托现代企业运行机制,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为核心,以科技产品和增值服务为载体,着力将公司打造成为一流的综合技术方案提供商。

2,发展展望

预计2015年宏观经济仍将下行,房地产行业已逐步跨过快速增长期,在调控政策的影响下,调整不断加深,房地产行业发展也随之步入新常态。尽管房地产行业的投资增速放缓,但棚户区改造、城际高铁建设、城市轨道交通、中西部铁路和公路、内河航道建设等项目将成为2015年的投资重点,作为国内知名的工程检测企业及外加剂新材料制造龙头,公司将积极参与,为国家基础建设贡献力量。

我国“一带一路”战略构想的提出,将形成全球贸易及投资战略新格局,在相关政策的规划及引导下,鼓励民营企业走出国门,跨境发展,公司将以此为向外发展的战略契机,整合公司内部资源,促进产业结构升级,在巩固国内市场的同时,积极拓展海外市场。

福建自贸区的获批挂牌,将促进区域内的开发建设,从而激发福建区域的经济发展新活力。公司将充分利用品牌、资源、科技和规模等优势,全力开拓相关业务,发挥公司“一流的综合技术方案提供商”的作用,参与到自贸区基础建设中。

国务院2014年底已批准总投资额逾10万亿元的七大类基础设施项目,其中落在2015年的投资超过7万亿元,分别为粮食水利、交通、生态环保、健康养老服务、信息电网油气等重大网络工程、清洁能源、油气及矿产资源保障工程等。七大工程包括是宏观政策,也是产业政策,两者形成叠加效应。如果后续措施得当,七大工程包将形成“稳增长”和“调结构”的合力。

中国社会发展至今,公共产品及公共服务的供给明显不足,因此作为助力中国经济的新引擎,公共产品及公共服务将推动国内经济的发展。公司将结合市场需求,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适时切入相关领域,以提升公司价值。

(二)公司经营计划

1,年度工作目标

(1)继续增强公司市场核心竞争力;

(2)突出技术服务主营,加快检测业务“跨区域,跨领域”发展。

(3)契合政策热点,加快新业务的培育,开发境外市场。

2,年度工作重点

为了应对2015年国内经济增速下滑的市场环境,适应中国经济发展的新常态,公司将以立足主营,探索新领域的战略思路,充分发挥核心竞争力的推动作用,结合2015年的市场环境,形成以下年度工作重点,以提升企业在新常态下的市场竞争力:

(1)加强公司品牌建设与宣传,发挥品牌效应,助推国际市场化进程。

为了契合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响应“一带一路”战略构想,顺应市场发展规律,加强企业及产品品牌建设与宣传,提升品牌价值,发挥品牌效应,推进建研品牌迈向国际化路线。

(2)加强公司科研产出与转化,提升产品与服务质量,稳固行业领先地位。

着力科研产出及成果转化,实现一流产品、一流服务、一流品牌的“三一成果”,提高产品附加值,发挥服务协同效应,提升客户满意度,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稳固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积极参与混合所有制改革,与国有企业共同搭建技术平台,融合双方有利资源,形成强强联合,共创效益。

(3)加强“三创”管理思路,探索创新模式,引导企业新文化。

积极推行“创新技术,创新机制,创新文化”管理思路,促进企业结构化调整,引导企业管理思维转变,进一步提升企业运行效率。

(4)加强投资并购推进力度,升华“跨区域,跨领域”战略,创造盈利新亮点。

稳步主业,推进横向延伸,投资并购并举,实现“跨国界、跨行业”的升华战略,为公司的再攀高峰创造盈利新亮点。

进一步突出以检测为核心的技术服务主营业务,拓展检测新领域业务。

(5)加强公司内部体系建设,形成标准化管理模式,完善管理制度。

继续完善建研集团内部体系建设,致力打造标准化、精细化管理模式,精益求精提升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智能化信息建设,构建以“全站仪式测量”为核心的绩效管理体系。

(6)加强“三爱”精神宣贯力度,塑造良好企业形象,履行社会责任。

践行爱员工、爱公司、爱社会的“三爱”精神,充分履行民族企业的政治责任、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倡导实施“没有家就没有建研”的建研集团企业大文精神;倡导实施“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济天下”的建研集团员工社会责任。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的要求,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处理。	董事会批准	该项变更使2013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25,335,290.37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少25,335,290.37元。

2014年1月至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4月30日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收购,取得江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报告期内江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5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

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

2015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2015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万元)	4,333.42	至	5,633.45
2014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33.4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在国内整体经济增速放缓的背景下,公司积极适应经济新常态,整合公司资源。一方面推新业务,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技术服务新业务高速增长,地铁、标志性建筑等重点项目势头良好;另一方面提效率,强化客户风险控制和内部岗位工效管理,公司抗市场增速放缓风险的综合能力增强。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长:蔡永太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98　证券简称:建研集团　公告编号:2015-003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情况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5年3月27日上午9点在厦门市湖滨南路62号建设科技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永太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3月16日以OA邮件、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议案,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之“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邹学栋、王凤洲、李智勇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4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178,920,27万元(指人民币元、下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190.17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43,279,1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82,156.36万元,每股收益0.84元。上述财务指标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审字(2015)第350ZA0060号审计报告确认。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14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1,901,743.11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24,583,880.13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以2014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24,583,880.13元为基数,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458,388.01元,加上以前年度滚存未分配利润118,318,706.66元,扣除分配的2013年度现金股利26,364,000.00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114,080,198.78元。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2012年-2014年)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书》的规定,在兼顾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的基础上,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263,6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本次共分配现金股利26,364,000元,归属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87,716,198.78元将结转至下一年度。同时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股转增3股。转增后,本公司资本公积将由654,631,546.79元减少为575,539,546.79元,总股本由263,640,000股增加至342,732,000股。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文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与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股东回报规划相匹配,因此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真实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刊载于2015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时,公司2014年年报摘要刊载于2015年3月3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了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实施,所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合理保障。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信息。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及其他服务过程中表现出的良好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为此,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从事会计报表、咨询以及其他与公司投、融资有关的业务,聘期一年,期满后可以续聘。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拟同意本次公司第九项议案《关于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的议案》所述的综合授信申请并由本公司为上述子公司使用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包括承担不可撤销之连带清偿(保证)责任及/或以公司名下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土地、房产等)提供抵押担保等各银行所认可的方式。同时,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董事长蔡永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与各家商业银行洽谈、签订担保合同及其他法律性文件并办理有关手续。

根据公司相关内控制度,上述融资及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须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一)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厦门市火炬高新区产业区内坡中路169号;

3,法定代表人:麻秀星;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0万元;

5,经营范围:建筑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建筑科学研究;建筑技术开发与咨询;建筑工程技术服务;建筑工程设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6,股东构成: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7,与本公司关系: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截至2014年12月31日,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19,519.15 万元,负债总额为72,227.20 万元,净资产为47,291.95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 33,747.56万元,营业利润为6,023.96万元,净利润为5,121.06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二)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开发区IM3-0506地块(沧洋工业园区内);

3,法定代表人:麻秀星;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0万元;

5,经营范围:混凝土(砂浆)添加剂、改性材料的研制、生产与销售(凡涉及审批许可的项目,只允许在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限内生产经营);

6,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7,与本公司关系: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截至2014年12月31日,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26,114.42万元,负债总额为3,629.11万元,净资产为22,485.32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15,896.60万元,营业利润为553.83万元,净利润为533.28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三)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重庆市璧山县青杠街道;

3,法定代表人:麻秀星;

4,注册资本:2,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万元;

5,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建筑科学技术研究开发、咨询,食品新技术研究开发、咨询。生产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混凝土添加剂;

6,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7,与本公司关系: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截至2014年12月31日,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8,301.32万元,负债总额为13,002.40万元,净资产为5,298.91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13,227.07万元,营业利润为1497.64万元,净利润为1252.74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贵州省龙里县谷脚工业园区;

3,法定代表人:麻秀星;

4,注册资本:1,800万元,实收资本:1,800万元;

5,经营范围:混凝土外加剂系列、内外墙保温材料系列、预拌沙浆系列、防水材料系列的生产和销售;

6,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70%股权,自然人曾宪才先生持有该公司30%股权;

7,与本公司关系: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截至2014年12月31日,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29,512.69万元,负债总额为18,168.01万元,净资产为11,344.68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25,596.54万元,营业利润为2,636.85万元,净利润为2,351.5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五)河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河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河南新乡县七里营镇工业区远大路西段;

3,法定代表人:麻秀星;

4,注册资本:2,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万元;

5,经营范围:混凝土(砂浆)添加剂、改性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防水材料、化工助剂(除危险)销售;混凝土技术咨询。(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6,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7,与本公司关系:河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截至2014年12月31日,河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24,908.65万元,负债总额为21,232.40万元,净资产为3,676.25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19,730.00万元,营业利润为1,254.54万元,净利润为986.23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六)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蓝田县工业园区二期规划一路南段;

3,法定代表人:麻秀星;

4,注册资本:5,000万元,实收资本:5,000万元;

5,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混凝土(砂浆)添加剂生产、销售;建筑材料、防水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研开发(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规定的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法律、法规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79%股权,自然人杨浩持有该公司21%股权;

7,与本公司关系: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截至2014年12月31日,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0,802.88万元,负债总额为5,599.67万元,净资产为5,203.21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6,772.09万元,营业利润为338.82万元,净利润为244.71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七)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和桂工业园A区和平路6号

3,法定代表人:麻秀星;

4,注册资本:2,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万元;

5,经营范围:混凝土(砂浆)添加剂、改性材料的生产与销售。

6,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7,与本公司关系: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截至2014年12月31日,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6,527.30万元,负债总额为4,931.03万元,净资产为1,596.27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5,498.38万元,营业利润为-44.36万元,净利润为-60.21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为: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事项	融资时间	担保金额(万元)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4年6月23日至2015年6月22日	277.92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3年12月6日至2014年12月6日	500
本公司	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4年6月23日至2015年6月22日	68.01
本公司	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2月8日	838.99
本公司	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4年12月29日至2015年12月8日	1,689.57
本公司	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4年3月26日至2014年12月9日	1,000
本公司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15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4年12月29日至2015年12月8日	1,161
本公司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翔安支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4年2月11日至2015年2月10日	1,100
本公司	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15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8日	270.00
本公司	浙江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4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4年12月18日至2015年12月8日	1,421.20
本公司	浙江百和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4年12月18日至2015年12月8日	390
本公司	湖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15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4年12月25日至2015年12月8日	626.53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2,088.87